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 摄影教育专业委员会

2026 年广东省大学生摄影大赛征稿启事

各高校：

为发挥摄影文化及影像教育在建设教育强国和立德树人新格局中的积极作用，深入挖掘广东省大学生的摄影创作潜力，展现新时代青年学子眼中的社会风貌、校园生活与人文情怀，搭建高校摄影爱好者交流学习、展示才华的优质平台，进一步推动我省高校摄影艺术教育与文化建设和发展，现决定举办 2026 年广东省大学生摄影大赛。

本次比赛以中国精神为灵魂，以中国梦及人类命运共同体构建为时代主题，旨在挖掘纪录人类生活的变化和进步，表现人的命运、情感、意志和力量的优秀纪实类作品，也鼓励主题鲜明、内涵丰富、技术先进、形式新颖的融创型作品。现将具体征稿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稿规则

（一）征稿时间

2026 年 6 月 20 日至 10 月 10 日。

（二）参赛资格

征稿时间在校的广东省全日制大学生（含专科生、本科生、硕士及博士研究生）均具备参赛资格。

（三）提交方式

本次大赛实行实名制投稿，参赛者须填写《2026 年广东省大学生摄影大赛投稿登记表》（见附件 2），通过以下方式投稿：

1. 集体参赛：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摄影教育专业委员会理事单位的参赛者，可选择向本校指定联络机构或联络人集体提交作品或作为自由参赛者参赛（二者在校评阶段的评审机制存在差异，具体规则详见“三、评选要求”），同一参赛者不能同时选择两种投稿渠道。

2. 自由参赛：参赛者须按照指定格式，将作品提交至自由参赛组收稿邮箱。

3. 材料要求：请参赛选手将作品与登记表分别放在两个不同的文件夹内并将其一起打包为一个压缩包，发到指定收稿邮箱（gdupc@vip.163.com）内。压缩包请按照“姓名+类别+学校名称”的方式命名。邮件主题请命名为“广东省大学生摄影大赛投稿”。（各理事单位学校及自由参赛组的投稿邮箱与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1）。

4. 格式要求：参赛作品若为摄影作品，其电子文件格式应为

JPG 格式（需包含照片 Exif 信息，若入选终评，还需要提交 RAW 格式底片，详见“三、评选要求”），长边不小于 3000 像素，文件大小限制为 2-20MB。参赛作品若为短视频，电子文件应为 MP4 格式，大小不超过 300MB。

5. 作品形式：作品形式不限黑白或彩色，允许将两张照片并置作为单幅或组照中的一幅投稿，对拍摄器材不作限制。

6. 其他：同一参赛者可投递多个类别（纪录、艺术、创意、创意视频），但同一件作品不得重复投递至不同类别，每位参赛者各类别投稿总数不超过 4 件（注：每幅/组作品计为“1 件”）。

二、类别及奖项设置

2026 年广东省大学生摄影大赛设置四大类别：纪录类、艺术类、创意类、创意短视频类（含公益广告），共设金奖 8 件、银 16 件、铜奖 24 件、优秀奖 40 件，入选作品总数约 240 件。

金、银、铜、优秀奖获得者获得由本专委会颁发的证书一份，稿费分别为 1000 元、600 元、400 元、200 元。

（一）纪录类

以客观视角对现实世界进行视觉记录、呈现与传播，着重体现影像的真实性、社会性和重要性。

纪录类作品须由作者提供真实、准确和简明的图片说明，包含时间、地点及对画面的描述，并需说明重要或必要的背景信息。组照除作品总说明外，还须提供每幅作品的分说明。

参赛纪录类作品分为组照与单幅两类，组照作品每件数量上限为 8 幅。单幅作品及组照中至少一幅作品须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后完成拍摄。

纪录类作品应准确客观呈现拍摄现场状态，其后期处理不得损害作品真实性，具体规定如下：

1. 使用图像软件处理时，严禁对影像进行影响真实性的调整与润饰。

2. 不允许对画面构成要素进行添加、移动或删除（图像传感器及镜头污点去除除外，以下简称“污点去除”）。

3. 可对画面进行裁切与旋转。

4. 不允许对画面进行翻转或改变原始比例的拉伸、压缩处理。

5. 不受理二次或多次曝光拍摄作品；不受理相机自动生成或软件拼接形成的全景图。

6. 可对整体及局部影调进行适度调整，但不得破坏原始影像的基调与氛围，严禁通过影调调整隐匿画面元素。

7. 可将彩色照片整体转化为黑白或单色影像，严禁进行局部黑白或单色调整。

8. 数字影像应保留原始文件（未经修图软件处理，包含拍摄机型、拍摄时间、拍摄参数等完整原始数据）。如使用胶片拍摄，须提供数码相机翻拍的完整胶片（含齿孔、编号或生产商标识片

基)的 RAW 格式文件,作为判断影像真实性的最终依据。

(二) 艺术类

以表达拍摄者主观感受、观点及意趣为核心目的,鼓励视觉创新及与其他艺术形式的融合。本赛道作品应以传递拍摄者个人的情感体验、哲学思考、审美意趣为核心,强调情绪共鸣、象征隐喻与美学意境。

参赛艺术类作品分为组照与单幅两类,组照作品每件数量上限为 8 幅。单幅作品及组照中至少一幅作品须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后创作。

艺术类作品对拍摄及后期处理方式不作限制,但须包含投稿者本人拍摄的视觉元素。

若使用他人或第三方创作素材,须在投稿时声明并详细标注素材来源,必要时须提供素材权利人出具的授权文件(须附素材原图)。

(三) 创意(广告)类

创意类作品聚焦于视觉表达的创新与突破,以及多种媒材、手法、形式的综合运用。广告摄影以推广商品、商业理念或消费方式为目的。本赛道鼓励参赛者打破摄影的物理与概念边界,聚焦于视觉语言、制作工艺、媒介融合或技术手段上的大胆实验与突破。作品可综合运用拼贴、装置、数字生成、混合媒介、动态影像等手法,探索“摄影可以是什么”的可能性。

参赛创意类作品分为组照与单幅两类，组照作品每件数量上限为 8 幅。单幅作品或组照中至少一幅作品须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后创作。

创意类作品对拍摄及后期处理方式不作限制，但须包含投稿者本人拍摄的视觉元素。若使用他人或第三方创作素材，须在投稿时声明并详细标注素材来源，必要时应能够提供素材权利人出具的授权文件（须附素材原图）。

（四）创意视频类（含公益广告）

创意视频类赛道旨在鼓励大学生运用影像语言传播公益理念，倡导社会正能量。作品须围绕公益主题（如环境保护、社会关爱、文明倡导等）进行创作，要求主题鲜明、内容健康、具有感染力。

视频格式须为 MP4，分辨率不低于 1080P，时长控制在 90 秒以上 300 秒以内。作品须为原创，可个人或团队创作。团队人数一般不超过 3 人，须在登记表中列明所有主创人员。

创意视频类作品须在 2025 年 6 月 20 日后创作，画幅比例不限。

拍摄及制作手法不限，可使用 AI 动画、实拍、剪辑合成等多种形式。作品中如使用他人素材（包括音乐、影像片段等），须在注明来源并获得合法授权，必要时须提供相关证明。作品画面清晰、声音清楚，提倡创意新颖、表达流畅。

三、评选要求

组委会将邀请摄影专家组成评委会，秉持公平、公正原则对征集作品进行评审。本届大赛评选分为校评、初评及终评三个阶段，校评由各院校依据组委会分配的入围名额自主开展（非该名单内院校参赛者须以自由参赛者身份参赛，校评阶段各院校及自由参赛组的入围作品数量见附件1（各学校和自由参赛组的校评入围数量待定），初评为评委对参赛者提交的JPG格式作品（电子文件）进行集中评选，终评由主办方通知入围者，对入围者提供的原始影像文件或底片翻拍文件进行评选。

参赛者收到入围终评的通知（通知发布平台待定）后按以下要求提交：

1. 用于展览及出版的高精度电子文件。

2. 参赛者须提供用于鉴定的原始影像文件（RAW格式图片）或底片翻拍文件。

入围终评者须在（终评截稿日期待定）前将作品提交至组委会办公室。凡因个人原因未能接收、查阅相关通知，或未按规定时间及要求提供上述文件的作者，均视为自动放弃终评资格。

四、特别说明

1. 对于足以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入选资格。“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严重误导公众认知、具有欺诈性质等各类违反法律、道德、公共秩序

或善良风俗的情形。

2. 投稿者须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他人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凡因稿件或投稿行为产生的责任均由投稿者自行承担。

3. 评委会根据实际评审工作需要，有权适当调整各类获奖作品的数量。

4. 终评阶段，依据作品质量，评委会会有权在组照中适当调整获奖作品幅数。

5. 最终拟入选作品将在（公示平台待定）公示 7 天，公示期间设立专用邮箱，收集举报线索。如发生违规作品被取消的情况，主办方有权决定是否增补及增补数量。最终入选结果以主办方在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6. 本届大赛主办方及承办方有权在其组织的相关活动中以复制、发行、展览、放映、广播、摄制、汇编、信息传播等方式无偿使用入选作品。

7. 本届展览不收取投稿者任何费用。投稿作品在邮寄途中或因其他意外情况造成损坏或丢失，主办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8. 凡在本届大赛中入选的投稿者，均可获得主办方颁发的证书和一本收录本人作品的电子作品集；建议各高校将本比赛纳入学生竞赛奖励范围；比赛设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老师奖。

9. 凡投稿者均视为已同意本征稿启事之所有规定。主办方拥

有最终解释权。

五、联系方式

组委会办公室设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中山大学东校园南实验楼 D101 中山大学新闻传播学院中国新闻与纪实摄影研究中心。联系人：杜江 13802726130， 黄彬能 19835806956)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摄影教育专业委员会

中山大学新闻传播学院 东莞市长安镇宣传教育文体旅游办公室

2026 年 6 月 20 日

